

# 服务大局显担当 司法为民有作为

全年受理各类案件11172件，案件数居全市第二；审执结10740件，法官人均结案299件，办案综合质效稳步提升；先后荣获全省法院第三十四届学术讨论会组织工作先进单位等4项荣誉称号，9个集体、10名个人获市级以上表彰……2023年，宿松县人民法院坚持服务大局、为民司法，为创优法治化营商环境，平安宿松、法治宿松建设作出了积极贡献，用努力和实干交出了一张亮眼的成绩单。



宿松县人民法院开展“法治信路进校园”活动。



宿松县人民法院开展巡回审判。



宿松县人民法院邀请政协委员监督见证执行行动。

## 办案质效稳步提升

案件审判质量，是实现公平正义的生命线，是推动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有力抓手。2023年以来，宿松县人民法院紧扣“公正与效率”工作主题，坚持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公正司法，执法办案质效稳步提升。

该院忠实履行刑事审判职能，依法审结各类刑事案件536件，判处罪犯842人。审结故意伤害、抢劫、强奸等暴力犯罪案件19件，依法打击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57件，审结非法捕捞水产品案件15件64人，

审结职务犯罪4件11人，确保社会稳定。同时，高效化解民事纠纷。依法审结各类民事案件5997件。充分发挥诉前调解机制作用，推动2860件简单、类型化案件在诉前快速化解，大大减轻当事人诉累。持续推进民商事案件繁简分流、轻重分离、快慢分道，推行“速裁”无纸化办公，利用“速裁”方式审结民事案件1927件，为公平正义的实现“加码提速”。

监督支持依法行政。该院依法履行行政审判职能，监督支持行政

机关依法行使职权，审结行政案件76件。推动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100%。依法支持行政机关在市场监管、社会管理等领域依法行政，规制不符合法定起诉条件的行政诉讼。

此外，宿松县人民法院持续打好执行攻坚战，不断推进“执行难”综合治理。2023年，该院受理执行案件4230件，执结3968件，执行到位金额77924.39万元。该院突出强制执行措施运用，建强“执

行110”，加大执行威慑力度，开展“江淮风暴”执行信访百日攻坚、“夏季攻坚”和“惠民暖企”等专项集中执行行动11次，执结案件2402件，化解重点执行信访案件11件，发布悬赏执行公告8批51人次，失信曝光公告9批436人次，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2532人次，限制高消费3124人次，司法拘留55人，移送拒执13人，26人迫于威慑主动履行。

该院不断强化执行规范化建设，设立执行团队接待日，安排专

门办案人员轮值接待当事人5200余人次，确保当事人“来了能见到，情况能反映”；建立执行告知书制度，在执行案件立案后通过司法送达系统向2742件案件申请人推送《执行告知书》，深化执行公开透明；开展案款专项清理，建立案款清理台账，发放案款4537笔，及时有效兑现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开展网络司法拍卖95次，成交额219296万元，标的物成交率达38.27%，以信息化手段破解执行财产变现难题。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思想，始终站稳人民立场，是宿松县人民法院不懈的价值追求。

用心用情提供诉讼服务。该院加强“一站式”诉讼服务建设，强化立案诉讼指导、风险告知、口头立案等便民措施。持续推进网上立案、网上调解、网上送达，当事人可以足不出户在“手机上打官司”，诉讼服务更加便捷高效。该院认真倾听来访群众诉求，实行院长接待、专班办理，接待来访群众134人次，信访诉求实质回复率100%，切实做到“凡事有交代、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应”。

将心比心回应群众呼声。该院聚焦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加强民生司法保障。依法审结涉及教育、就业、医疗、住房等各类民生案件576件。把追索劳动报酬、赡养费、抚育费等涉民生案件作为执行重点，执行到位130448万元。突出保护妇女儿童、老年人等特殊群体权益，妥善审理涉婚姻家庭案件1128件。依法减缓免经济困难当事人诉讼费10.9万元，发放司法救助金206万元，彰显司法关怀，传递司法温暖。该院与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共建“老兵调解室”，加强涉军权益保护。

久久为功做实基层司法。该院以“便民化、信息化、智能化”为原则，将加强基层法庭建设作为打通司法服务人民群众“最后一公里”的重要举措。在18个村设立法庭联系点，开展普法小课堂5期，把庭审现场搬进农家小院，开展巡回审判8次，为群众提供“上门”司法服务。用“马锡五式”审判方式切实解决人民群众实际问题。该院5个基层法庭庭长被聘任为辖区学校法治副校长，上好“开学第一课法治课”，护航未成年健康成长。2023年9月，华亭、凉亭2个人民法庭被安庆市中级人民法院评为“五好法庭”，凉亭人民法庭还被评为“安庆市法治文化（法治宣传教育）示范基地”。

风劲潮涌，自当扬帆破浪。今年是新中国成立75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宿松县人民法院将围绕全县“345”发展目标和“一区一中心一城市”的发展定位，依法履职尽责，以更大作为服务高质量发展，以更实举措践行司法为民，以更大力度推进司法改革，以更严要求锻造过硬队伍，为现代化美好宿松建设提供有力有效司法服务，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全媒体记者 查灿华  
通讯员 任建 周静

## 全力服务发展大局

走进宿松县人民法院，一面面“高效执行 为企业纾困”的锦旗挂满荣誉墙。这是该院始终坚持创优法治化营商环境，用实干和担当全力服务发展大局的真实写照。

该院立足司法职能，将“为企业纾困”理念贯穿到“立审执”工作全过程各环节，审慎采取查封、扣押、冻结等执行强制措施，用好用活“活封活扣”“执行和解”等方式“放水养鱼”，实现双赢，避免“办理一个案子，垮掉一个企业”。

2023年6月，因为向嘉兴某公司多次催要尾款未果，安徽某水泥公司向宿松县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考虑到双方均为企业，该院执行法官从服务保障营商环境大局出发，既要切

实维护申请企业的合法权益，又要对被执行企业的不利影响降到最低。在执行过程中，法官灵活运用采取执行措施，冻结了被执行企业名下部分存款，尽量减少对企业的不利影响。同时，对被执行企业，法官主动之以情、晓之以理，反复多次释法说理，告知其不主动履行将影响其信用度，进而有可能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对公司的正常运营造成不可弥补的损失。后被执行企业意识到不履行的后果，主动联系法官要求履行，但希望申请企业能在利息上作出让步。执行法官又与申请企业沟通，告知被执行企业想法，并帮助分析其中利弊，申请企业最终同意放弃部分利息，双方达成和解，案件执行完毕。

为助力优化营商环境，该院还用足用活破产和解措施，充分发挥“府院联动”机制作用，高效化解企业债务纠纷，帮助企业摆脱困境，保持持续经营能力。

某生态农业公司成立于2022年，注册资金2021万元，主要从事农产品生产、销售、加工等业务。2023年8月，债权人叶某以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为由向法院申请对该生态农业公司进行破产清算。在案件办理过程中，该公司抵触情绪较大，不愿配合法院和管理人的相关工作。考虑到该公司前期投入较大，若简单地“一判了之”，宣告企业破产，不但不利于债权人的债权偿付，更不利于民营

企业的持续发展。破产重整或和解有利于最大程度地保护民营企业，亦有利于保护债权人的利益。于是，承办法官充分利用“府院联动”机制，运用属地党委政府组织优势，联合洲头乡党委政府，与债权人、债务人沟通协商解决方案。经过多次努力，2023年10月，各方当事人达成和解协议，问题得以解决。

2023年，宿松县人民法院用好破产利器，大力推进“执转破”，办结破产案件43件，清退“僵尸企业”35家，用好破产重整、和解等程序，帮助某生态农业公司、某燃料公司等8家企业涅槃重生，盘活土地房产面积77121亩，“办理破产”指标评价全市第一。

此外，该院还强化金融审判，开辟出金融案件审判“快速通道”。成立专门金融审判团队，采用“要素式”审判方式推进520件金融类案件快审、快结，涉案标的额1.5亿元，平均审理用时22.92天，有效化解金融纠纷，维护金融安全。该院完善涉民营企业案件“绿色通道”机制，持续为民营企业提供优先受理、优先审结、优先执行，依法快审、快结的“一站式”司法服务。2023年，该院执结民营企业作为申请执行人案件1419件，执行到位417390.4万元，执行平均用时55.33天，让民营企业的胜诉权益及时兑现成真金白银，切实增强企业放心投资、安心经营的法治氛围。

## 诉源治理深入开展

诉源治理是在“党委领导、政府负责、部门联动、社会协同、司法保障、科技支撑”大格局下解决社会矛盾纠纷的一项系统工程。宿松县人民法院坚持“抓前端、治未病”，深入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不断把诉调对接的“调”向前延伸，把矛盾纠纷解决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

2023年3月，在黄某某与张某某离婚纠纷一案中，宿松县人民法院通过人民调解平台将案件委派至宿松县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

委员会，并及时准确对调解人员予以业务指导。明确黄某某与张某某之间的婚姻无效，但双方已共同生活三十余年，且有子女并涉及财产问题，双方积怨深、矛盾重，处理不好将会造成不良社会影响。为将矛盾及早化解，调解人员多次实地走访，换位思考，借助社区、当事人亲友等力量释法明理，通过“心调+巧调+合力调”等方式，弘扬“再让三尺又何妨”的“礼让”文化，最终促成双方达成一致意见，避免了矛盾激化升级，取得良好社会效果。

该院通过分类分步“两分法”，将矛盾纠纷化解于诉前。先精准识别纠纷类型，属地性强的纠纷先由村（社区）人民调解组织化解；专业性强的纠纷先由行业调解组织化解；重大敏感纠纷先由基层党政力量联合化解，成功化解的进行司法确认。再科学分步化解。案件先行委派诉前调解，调解成功的及时进行司法确认；诉前调解不成的及时立案依法裁判，形成“调解先行，确认跟进，裁判兜底”的分步调解方法。

该院依托基层法庭，拓宽社会治理思路，构建“法庭+综治中心”“法庭+派出所”“法庭+司法所”“法庭+乡贤”“法庭+”共治格局，在18个村设立法庭联系点，提供便民利民诉讼服务，助推实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

此外，该院在全市率先助推县人大常委会形成《关于加强诉源治理推动矛盾纠纷化解的决议》，进一步明确了县政府及职能部门、政法机关、群团组织在诉源治理工作中的职责。协助县委政

法委建立诉源治理常态化联席会议机制，持续推进“万人成讼率”平安建设考核及人民法院调解平台进乡村、进社区、进网格工作，与县司法局、人社局、妇联、工商联等11家单位共建诉调对接机制6项，列席乡镇综治会议7次，充分发挥“洪涛工作室”等乡贤调解力量，诉前化解矛盾纠纷1302件，推动形成多元纠纷最大“同心圆”，助力基层社会治理。

全媒体记者 查灿华  
通讯员 任建 周静



宿松县人民法院开展“江淮风暴”夏季执行攻坚集中行动。

本版图片由宿松县人民法院提供